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ZGGJ-BJ08-24041252-02

项目名称：北京市农林科学院信息技术研究中心机房设备与网站系统运维（第二包）机房网络核心和网路管理安全设备、农业科研专用计算分析设备、机房网络运行维护服务

采购人：北京市农林科学院信息技术研究中心

中标供应商：北京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0 年 6 月 20 日

合 同 书

北京市农林科学院信息技术研究中心（采购人）北京市农林科学院信息技术研究
中心机房设备与网站系统运维（项目名称）中所需机房网络核心和网路管理安全设备、
农业科研专用计算分析设备、机房网络运行维护服务（服务名称）经中工国际招标有限
公司以ZGGJ-BJ08-24041252号招标文件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北京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标供应商）为中标单位。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当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
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合同特殊条款
- d. 合同一般条款
- e.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f. 招标文件其他内容(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一致。

3、货物、服务

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本合同总价为 1232000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机房核心网络设备运维服务	232000	1 项	232000

2	机房网络运行维护	850000	1 项	850000
3	农业科研专用计算分析设备	150000	1 项	150000
总价				1232000

4、付款方式、条件

- 1) 首付款：合同生效并收到履约保证金后，支付合同额的 90%。
- 2) 尾款支付：合同签订 1 个月后，专家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评估，通过评估后支付合同额的 10%。
- 3) 履约保证金：合同生效后，收取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的 10%。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质保期结束后退还，质保期为服务期结束后 30 天。如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保证售后服务质量，招标人有权视情没收质保金。
- 4) 在签订合同之后，中标单位需向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合同签订之日期间的运维单位支付已发生的运维经费。
- 5) 中标公司在下一年度如不参与该项目投标或投标未中标，应保证合同开始履行和到期的工作交接阶段内各项工作的平稳过度。

5、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各自的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由中标供应商递交履约保证金（如有）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6、其他

根据《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 号),“采购需求具有相对固定性、延续性且价格变化幅度小的服务项目，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采购人可以签订不超过三年履行期限的政府采购合同”。本项目服务合同期限为

一年，一年合同期届满后，在不改变合同其它条款的情况下，可视服务情况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续签合同，续签次数不得超过两次，总服务期限不得超过三年。

采购人：

中标供应商：

名称(印章): 北京市农林科学院信息技术研究中心

名称(印章): 北京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 日

2024年06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朱华艺

授权代表(签字): 王杨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曙光花园中路 11 号 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北兴路(东段)2 号
1 框 2 层 216

邮政编码: 100097

邮政编码:

电话: 010-51503619

电话: 010-63717088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曙光支行 开户银行: 民生银行北京总部基地支行

帐号: 11053201040000994

帐号: 695093896

合同一般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1 “合同” 系指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所达成的合同，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 2 “服务” 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中标供应商承担的服务。
1. 3 “采购人” 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采购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 4 “中标供应商” 系指根据合同规定提供服务的中标供应商。
1. 5 “招标代理机构” 系指中工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 6 “现场” 系指合同项下服务的实施地点。
1. 7 “验收” 系指合同双方依据规定的程序和条件确认合同项下的服务符合技术规范的要求。

2、技术规范

2. 1 提交货物（如有）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
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规格偏差表（如果被采购人接受的话）相一致。
2. 2 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服务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4、提供服务期限、地点

本项目服务期规定为：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服务地点位于：北京市农林科学院信息技术研究中心。

5、付款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6、索赔

6. 1 如果中标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质量与合同不符，采购人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中标供应商提出索赔。
6. 2 如果采购人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中标供应商接受。如果中标供应商未能在采购人提出索赔通知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

或采购人书面同意的更多时间内答复，采购人将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7、延期提供服务

7.1 中标供应商应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条款提供服务。

7.2 如果中标供应商延迟交货或提供服务并影响采购方正常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采取以下制裁：收取违约金、赔偿金，直至解除合同。

8、违约赔偿

8.1 如果中标供应商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或提供服务，采购人可从应付款项或履约保证金中先行扣除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标准为中标供应商每迟提供服务一天，按延迟提供服务的价格的 1% 计收。如果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方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支付赔偿金，补足违约金不足部分。如果中标供应商在超过 7 天后仍不能交货和/或提供服务，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8.2 如果中标供应商服务期间发生重大事故或长期无法满足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供应商返还采购人支付的相应费用，且中标供应商应支付采购人违约金。

9、验收

9.1 采用双方合同约定的方式进行验收。

10、不可抗力

10.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10.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航寄给或送给另一方。

10.3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当事人双方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当事人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1、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的规定各自承担其依法应承担的签订、履行本合同所需缴纳的税费。本合同价格为含税价格。

12、履约保证金

12.1 履约保证金应当使用本合同指定货币，具体规定详见合同特殊条款。

12.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采购人因中标供应商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2.3 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满前完全有效。

12.4 如果中标供应商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采购人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服务期结束后 30 天内，采购人将把履约保证金的剩余部分退还中标供应商。

13、合同争议的解决

13.1 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双方同意向采购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14、合同变更和终止

14.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如合同与其生效后新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不符，由甲、乙双方协商变更，如能协商一致，按照符合新颁法律、法规、政策规定拟定补充合同执行；如不能达成一致，本合同解除。合同解除后，尚未发生的业务，停止履行。

14.2 在中标供应商违约的情况下，采购人可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中标供应商追诉的权利。

14.2.1 中标供应商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采购人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服务，合同解除；

14.2.2 中标供应商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4.2.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4.2.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4.2.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4.2.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采购人的利益的行为。

14.3 合同履行期间，如因中标供应商违反相关规定及本合同约定，采购人终止合同履行的，采购人需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供应商，通知送达中标供应商后本合同解除；合同解除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14.4 本合同终止后，需求与中标双方应对合同期间发生的应尽未尽事项负责结清，有关保密义务的条款对双方仍然有效。

15、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中标供应商因破产、清算、注销、被吊销营业执照、停业等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供应商，单方解除合同而不给中标供应商补偿，但采购人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解除将不损害或不影响采购人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6、转让和分包

16.1 转让或分包，须经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如未经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所享有的合同权利或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并且，未经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将本合同项目中实质性内容分包给其他第三方完成。否则，中标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并且，于此情形下，采购人还有权解除合同。

17、合同修改

欲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改动，均须由采购人、中标供应商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18、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19、知识产权条款

19.1 本项目成果的知识产权为 采购人 所有。未经采购人的许可，中标供应商不得向第三方转让、传播、销售。否则，中标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19.2 中标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项目成果时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著作权、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诉讼或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起基于知识产权的侵权诉讼，将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由此给采购人造成任何损失，中标供应商应负责赔偿。

20、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中标供应商应对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技术情报及资料履行保密义务。

21、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2、合同生效及其它

22.1 合同应在合同方与中标供应商签字并盖章开始生效。

22.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

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2.3 本合同一式6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4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合同，该合同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1、定义

1.1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北京市农林科学院信息技术研究中心。

1.2 中标人：本合同中标人系指：中标人。

1.3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地点位于：北京市农林科学院信息技术研究中心。

1.4 本项目服务期规定为：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付款方式、条件：

6) 首付款：合同生效并收到履约保证金后，支付合同额的 90%。

7) 尾款支付：合同签订 1 个月后，专家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评估，通过评估后支付合同额的 10%。

8) 履约保证金：合同生效后，收取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的 10%。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质保期结束后退还，质保期为服务期结束后 30 天。如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保证售后服务质量，招标人有权视情没收质保金。履约保证金形式为：支票/汇票/本票/采购人可接受的银行保函/或北京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3、索赔：根据合同一般条款约定。

4、不可抗力：根据合同一般条款约定。

5、本合同一式6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服务清单

1. 机房网络核心和网路管理安全设备维护服务明细表和服务要求

运维内容		数量	服务要求
VPN	H3C NS-Secpath F1000-S-AI	2	#1. 面向运维设备提供任何时候、任何故障情况下的设备任何配件（或组成部分）、任何数量的供给和更换服务，配件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以上所有费用均包含在中标额中；
核心交换机	H3C LS-10508-V	2	#2. 保障设备日常正常运行，设备出现故障后中标方须及时提供备机，备机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同时故障须在 12 小时内解决，在规定时间内解决不了的须 7 日内免费提供不低于现有配置的同类新设备替换备机；
骨干网络路由器	H3C RT-SR6604-Ch assis H3	2	#3. 根据招标方网络接入用户规模扩展需求，免费提供扩容用核心网络设备部署在招标方机房，支撑招标方网络接入需求扩增的实际需求；
接入层交换机	H3C LS-3100 V2-52TP	21	#4. 开展动态 VLAN 分配、VLAN 管理、安全认证管理、网络协议动态配置管理、非法 ARP 欺骗防御管理、抗网络攻击配置管理等培训与技术支持服务； 5. 技术响应程度： 现场技术支持响应时间小于 2 小时； 核心网络可用性 $\geq 99.9\%$ ； 服务响应及时率 $\geq 98\%$ ； 事件关闭率 $\geq 95\%$ ； 6. 服务范围：技术支持、培训（每季度现场培

			训不少于 1 次)、定期巡检、故障排除、升级、拓扑迭代、网络优化(根据网络运行情况进行性能优化并通过用户的测试验收,全年不少于 3 次)、协议更新、配件供给和更换等服务;定期提供日志、月报等。
链路负载均衡	深信服 AD-7000-L	1	<p>#1. 提供任何时候、任何故障情况下的设备任何配件供给和更换服务,配件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p> <p>#2. 保障设备日常正常运行,设备出现故障后中标方须及时提供备机,备机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同时故障须在 12 小时内解决,在规定时间内解决不了的须 7 日内免费提供不低于现有配置的同类新设备替换备机;</p> <p>3. 技术响应程度:</p> <p>现场技术支持响应时间小于 2 小时;</p> <p>核心网络可用性 $\geq 99.9\%$;</p> <p>服务响应及时率 $\geq 98\%$;</p> <p>事件关闭率 $\geq 95\%$;</p> <p>4. 服务范围: 配件供给和更换; 技术支持、培训(每季度现场培训不少于 1 次)、定期巡检、故障排除、升级、拓扑迭代、协议更新等服务;定期提供日志、月报等。</p> <p>#5. 提供产品原厂商售后服务授权函。</p>
硬件防火墙	H3C NS-secpati F1000-E-SI	2	<p>#1. 提供任何时候、任何故障情况下的设备任何配件供给和更换服务,配件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p> <p>#2. 保障设备日常正常运行,设备出现故障后中标方须及时提供备机,备机到达甲方指定地</p>

			<p>点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同时故障须在 12 小时内解决，在规定时间内解决不了的须 7 日内免费提供不低于现有配置的同类新设备替换备机；</p> <p>3. 技术响应程度：</p> <p>现场技术支持响应时间小于 2 小时；</p> <p>核心网络可用性 $\geq 99.9\%$；</p> <p>服务响应及时率 $\geq 98\%$；</p> <p>事件关闭率 $\geq 95\%$；</p> <p>4. 服务范围：配件供给和更换；技术支持、培训（每季度现场培训不少于 1 次）、定期巡检、故障排除、升级、拓扑迭代、协议更新等服务；定期提供日志、月报等。</p>
网络入侵防护	绿盟 NIPS N2000A-C	1	<p>#1. 提供任何时候、任何故障情况下的设备任何配件供给和更换服务，配件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p> <p>#2. 保障设备日常正常运行，设备出现故障后中标方须及时提供备机，备机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同时故障须在 12 小时内解决，在规定时间内解决不了的须 7 日内免费提供不低于现有配置的同类新设备替换备机；</p> <p>3. 技术响应程度：</p> <p>现场技术支持响应时间小于 2 小时；</p> <p>核心网络可用性 $\geq 99.9\%$；</p> <p>服务响应及时率 $\geq 98\%$；</p> <p>事件关闭率 $\geq 95\%$；</p> <p>4. 服务范围：配件供给和更换；技术支持、培训（每季度现场培训不少于 1 次）、定期巡检、</p>

			故障排除、升级、拓扑迭代、协议更新、配件更换等服务；定期提供日志、月报等。
上网行为管理	网康 NI-7000-ZIF	1	<p>#1. 提供任何时候、任何故障情况下的设备任何配件供给和更换服务，配件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p> <p>#2. 保障设备日常正常运行，设备出现故障后中标方须及时提供备机，备机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同时故障须在 12 小时内解决，在规定时间内解决不了的须 7 日内免费提供不低于现有配置的同类新设备替换备机；</p> <p>3. 技术响应程度：</p> <p> 现场技术支持响应时间小于 2 小时；</p> <p> 核心网络可用性 $\geq 99.9\%$；</p> <p> 服务响应及时率 $\geq 98\%$；</p> <p> 事件关闭率 $\geq 95\%$；</p> <p>4. 服务范围：配件供给和更换；技术支持、培训（每季度现场培训不少于 1 次）、定期巡检、故障排除、升级、拓扑迭代、协议更新、配件更换等服务；定期提供日志、月报等。</p>

2. 农业科研专用计算分析设备明细表和服务要求

运维内容		数量	服务要求
农作物苗情与气象环境分析处理	绿盟 DASNX3-800C	1	<p>#1. 提供任何时候、任何故障情况下的设备任何配件供给和更换服务，配件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p> <p>#2. 保障设备日常正常运行，设备出现故障后中标方须及时提供备机，备机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同时故障须在</p>
设备实验管理接口			
育种实验管理设备	绿盟 ADSNX3-2010	1	

现代农业装备实验分析处理设备 实验环境管理模块	绿盟 RSASNX3-S	1	<p>12 小时内解决,在规定时间内解决不了的须 7 日内免费提供不低于现有配置的同类新设备替换备机;</p> <p>3. 技术响应程度:</p> <p>现场技术支持响应时间小于 2 小时; 核心网络可用性 $\geq 99.9\%$; 服务响应及时率 $\geq 98\%$; 事件关闭率 $\geq 95\%$;</p> <p>4. 服务范围: 配件供给和更换; 技术支持、培训(每季度现场培训不少于 1 次)、定期巡检、故障排除、升级、拓扑迭代、协议更新、配件更换等服务; 定期提供日志、月报等。</p>
----------------------------	-----------------	---	--

3. 机房网络运行维护服务明细表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1	网络、设备和系统安全巡检、主机扫描、病毒查杀、日志分析、漏洞扫描、渗透测试和加固服务	人月	20
2	机房网络拓扑结构优化	人天	36
3	日常信息安全咨询服务	人天	30
4	安全检测及深度分析服务	人月	8
5	节假日和应急安全值守服务	人天	115
6	安全策略制定及调整服务	人天	24
7	机房设备标记与更新记录	人天	20
8	机房地面清洁服务	人天	20
9	#项目服务期内派驻 2-3 名技术运维人员开展驻场技术运维服务, 驻场人员的项目经历、专业技能、工作认同度等符合采购人实际需求和书面认可; 须满足采购人对派驻人员增补更新要	人月	10

	求，驻场人员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调整。		
--	--------------------	--	--